

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补充公告

债券代码:	122482.SH	债券简称:	15 金茂债
债券代码:	136231.SH	债券简称:	16 金茂 01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半年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半年度报告部分内容披露不充分，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和补充。

一、《2017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 发行人认为应该披露的其他事项，更正为：

1、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披露《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司被担保企业山东天圆铜业有限公司正在破产重整，截至 2017 年 2 月 9 日公司对天圆铜业的担保余额合计 9,70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 9 月末净资产（未经审计）的比重为 1.09%；同期公司合并口径对外担保总额为 16.12 亿元，占金茂集团 2016 年 9 月末净资产（未经审计）的比重为 18.19%。

截至2017年6月末，公司对天圆铜业银行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余额为9,700万元。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对天圆铜业担保余额为9,700万元，未发生变化。天圆铜业目前处于破产重组阶段，由当地政府相关部门积极牵头进行天信集团金融风险处置的统一协调工作，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区域金融风险。经东营市政府相关部门积极主导下，天圆铜业的关联公司山东天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信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实际控制企业的债权人协商初步形成了重组方案。根据目前拟定的破产重组方案显示，拟将天信集团及其关

联企业、实际控制企业的金融债权（属于银行业、小额贷款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单位的主债权和从权利），按照金融债权本金的40%左右的转让价格出售给具有国资背景的金融公司，以快速化解担保企业责任，并维持担保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发生。目前，由于上述重组方案须相关债权人进行审核流程，因此该重组方案尚未正式实施。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为天圆铜业担保事项未对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我公司将持续与东营市政府相关部门以及天信集团债权金融机构等相关各方保持密切沟通，并积极协助本次重组事项涉及的相关单位妥善处理重组事宜，建立代偿事项的应急预案，及时向监管部门和各位投资者披露天信集团破产重组方案进展情况和破产重组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2、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披露《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涉诉事项的公告》。天信光伏与国泰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天信光伏将融资租赁标的物进行抵押担保，同时追加天圆铜业、天信集团、山东金茂、自然人孟凡滨、崔殿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因天信光伏资金出现紧张，没有按期归还国泰租赁租赁款项，国泰租赁向法院提起诉讼。经过沟通协调，国泰租赁与山东金茂达成和解并出具说明，免除公司连带担保责任，公司无需承担相应债务的代偿责任，无代偿风险。

3、2016年11月29日，公司与华融西部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西部”）签署了《特定财产收益权转让暨回购合同》，债权人为华融西部，债务人为我公司，债权金额为5亿元，期限两年，可随时还款。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笔融资债务余额4.5亿元，金茂集团以其持有的子公司金茂科技71.54%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为本次融资提供质押担保。我司所持有的金茂科技对应出资额账面价值为1.71亿元，持股比例为71.54%，提供质押担保的质押期限2年。2016年11月30日，双方已在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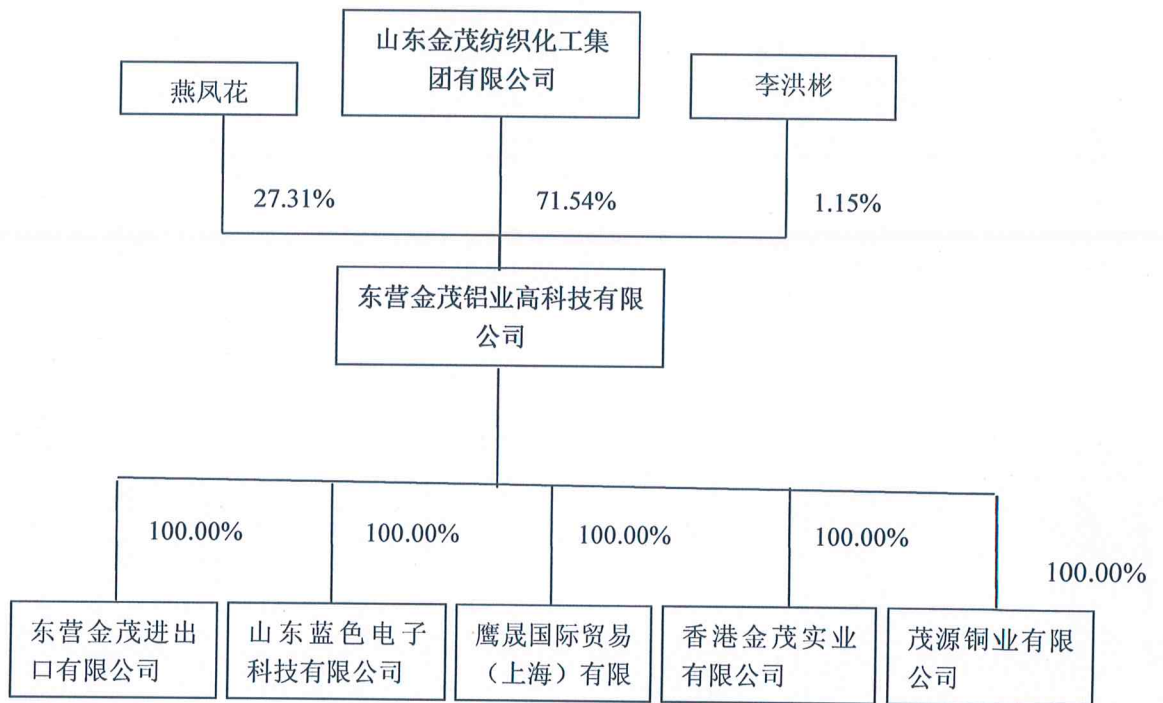
截至2017年6月末，金茂科技资产总额154.08亿元，净资产90.35亿元；2017年1-6月，金茂科技营业收入63.47亿元，净利润6.84亿元。

本次股权质押属于金茂集团正常融资活动，华融西部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不具体参与金茂科技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此外，本次融资活动进一步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营运资金，有利于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及融资业务均正常开展，因此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铝粉业务板块以及整体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4、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净资产约101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74亿元，而母公司报表层面净资产仅7.1亿元。合并层面净资产大幅高于母公司层面净资产的原因，及母公司层面的偿债能力分析：

(1) 合并层面净资产高于母公司层面净资产的原因

截至2017年6月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权益投资企业如下图所示：



其中，东营金茂铝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茂科技”）系公司的主要子公司和经营实体。截至2017年6月末，母公司与金茂科技的资产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母公司		金茂科技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流动资产	393,243.92	92.63	1,287,974.75	83.59
非流动资产	31,277.76	7.37	252,849.86	16.41
流动负债	27,329.46	6.44	615,946.01	39.98
非流动负债	325,721.43	76.73	21,401.87	1.39
资产总计	424,521.68	100.00	1,540,824.61	100.00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83.16%，负债率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母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

用于子公司补充子公司各个板块运营资金。

截至2017年6月末，母公司与金茂科技净资产主要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母公司		金茂科技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14,800.00	20.71	23,929.47	2.65
资本公积	-	-	7,470.53	0.83
盈余公积	8,632.21	12.08	25,130.76	2.78
未分配利润	48,038.58	67.21	846,945.97	9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470.79	100.00	903,476.73	100.00

截至2017年6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净资产为101.11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74.12亿元，而母公司净资产为7.15亿元，合并报表层面净资产高于母公司层面净资产，主要系金茂集团持有子公司金茂科技71.54%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采用成本法核算，母公司个别报表中持有金茂科技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17,119.47万元，而截止2017年6月末金茂科技个别报表净资产为90.35亿元，且自其成立以来未进行分红。因此，母公司报表中金茂科技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并非等同子公司金茂科技净资产与持股比例之积。此外，公司子公司金茂科技为公司多板块业务的主要经营实体，截至2017年6月末，金茂科技未分配利润金额为846,945.97万元，较大规模的留存收益，进而使得母公司资产规模未能充分体现其子公司的资产规模，并且母公司较大规模的负债主要用于补充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的营运资金，使得母公司层面净资产金额相对较小，合并报表层面净资产高于母公司层面净资产。

(2) 母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1) 各板块经营主体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五个板块：铝粉、氯碱、纺织、无氧铜杆以及贸易。其中，金茂集团子公司东营金茂铝业高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经营铝粉板块、氯碱板块业务，同时还经营进口铝锭及电解铜的贸易类业务以及无氧铜杆产业；而母公司主要经营纺织业务。

2) 母公司与金茂科技债务结构

截至2017年6月末，母公司与金茂科技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母公司		金茂科技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流动负债	27,329.46	6.44	615,946.01	39.98
非流动负债	325,721.43	76.73	21,401.87	1.39
负债合计	353,050.89	83.17	637,347.88	41.37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83.17%，母公司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为母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用于子公司补充子公司各个板块运营资金。其中母公司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76.73%，母公司非流动负债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40,000.00	12.28
应付债券	280,000.00	85.96
长期应付款	4,333.37	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88.06	0.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721.43	100.00

母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债券，截至2017年6月末应付债券合计为280,000.00万元，占全部非流动负债比例为85.96%，为母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截至2017年6月末，金茂集团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75,626.93万元，流动资产为393,243.92万元，流动负债为27,329.46万元。公司母公司的流动比率为14.39，母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具有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3) 母公司可调配子公司资金

金茂集团母公司对于金茂科技持股比例为71.54%，对金茂科技的生产经营、日常管理、融资活动均具有控制权，进而对于金茂科技下属的子公司，即金茂集团的三级子公司也具有重大影响。并且，母公司的长期负债，较大部分用于补充子公司各个业务板块运营资金，可以由实际使用的子公司根据运营资金和资产变现等措施进行偿还。除此以外，母公司层面可用于偿债的资金来源包括可变现的流动资产、处置子公司股权等，合并层面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正常，2017年上半年实现收入98.83亿元，实现净利润8.80亿元。综上所述，母公司对于集团公司资金调配能力、可变现资金来源较为充裕、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为母公司的债务偿付提供了较好的保障。

除上述重大事项之外，截至本半年度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暂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事项。

二、《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摘要》中“四、重大事项”的内容对应于《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内容进行相应的更正及补充。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补充公告的盖章页)

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